

本项目总投资 1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8 万元。

#### 4、验收范围及监测时间

本次验收范围为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废气、废水部分）。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委托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4 月 26 和 2018 年 7 月 13-14 号对该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

#### 二、工程变动情况

（1）原环评批复要求喷漆工艺采用湿法喷漆，喷漆废气通过水帘+过滤棉吸附+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实际建设情况是采用干法喷漆，喷漆废气通过过滤棉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经 15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

（2）环评批复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作农田灌溉、待区域污水管线铺设到位后、接管进入青山泉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喷枪清洗水回用于调漆工序、不外排。实际建设情况是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3）原环评及批复是拼板车间和打磨工序废气无组织排放。实际建设情况拼板车间和打磨车间均为全封闭式车间，拼板过程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4#）排气筒排放。打磨车间粉尘经打磨柜收集器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4#）排气筒排放。

以上存在变动情况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应该纳入“三同时”验收范围

#### 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及验收监测结果

##### （一）废气

##### 1、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使用水性漆，车间设置 1 间底漆喷漆房和 1 间面漆喷漆房，整个喷漆房全封闭，调漆、喷漆、晾干均在此完成。

项目加工粉尘经中央集尘系统+脉冲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处理后废气排放浓度需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经一根 15m 高（1#）排气筒排放。底漆房、面漆房的漆雾颗粒物和 TVOC



分别经 2 套“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光氧催化装置”收集处理，处理后颗粒物的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须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颗粒物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和《江苏省地方标准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表 1 中相应标准，经 15 米高 2#排气筒、3#排气筒排放。通过加强管理、增加有组织废气收集效率、通风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的废气中的污染因子满足上述标准中的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 2 现场检查情况

项目使用水性漆，车间设置 1 间底漆喷漆房和 1 间面漆喷漆房，整个漆房全封闭，调漆、喷漆、晾干均在此完成。

本项目打磨车间采用封闭式车间、打磨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侧吸式除尘柜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4#）排气筒排放，拼板车间采用封闭式车间、拼板过程产生的 VOCs 经集气罩+活性炭吸附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4#）排气筒排放。底漆和面漆喷漆过程产生的 VOCs、漆雾经过滤棉吸附+活性炭吸附装置+光氧催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2#和 3#）排气筒排放。断料、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集气管道+中央脉冲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1#）排气筒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断料、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喷漆和晾干废气中颗粒物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二级标准；VOCs 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江苏省地方标准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表 1 中标准，无组织排放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标准限值；VOCs 浓度满足《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18883-2002）标准限值和《表面涂装（家具制造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DB32/3152-2016）标准限值。

## （二）废水

### 1、环评批复要求

项目废水采样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目前可以用作农田灌溉、待区域污水管线铺设到位后，



接管进入青山泉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喷枪清洗水回用于调漆工序、不外排。

对项目喷漆室、化粪池、危废暂存间要进行防渗、防漏等措施，避免污染地下水及土壤。

## 2 现场检查情况

污水管网未修至厂区附近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喷枪清洗水回用于调漆工序。企业建设 15 平方米的危废暂存场所。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生活污水废水中 PH 值、COD、氨氮、SS 浓度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绿地灌溉水质》(GB/T25499-2010)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一级标准。

### (三)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1 环评批复要求

(1)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外 100m 为卫生防护距离，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有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2)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完善各类排污口和标志设置、废气排放口、废水总排扣应合理设置采样口及采样监测平台，具备方便采样、监测的条件。

(3) 加强环境风险管理，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加强事故防范措施，制定和完善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 2、现场检查情况

(1) 生产车间边界外 100m 距离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2) 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设置了各类排污口，按照了排污口标志牌。

(3) 企业尚未编制突发环境事故应急预案

#### 四、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项目 100 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点。本项目(废气、废水部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五、验收结论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废气、废水部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程序、资料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结果，项目废



气、废水污染物能达标排放，基本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同意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废气、废水部分）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六、建议与要求

- 1、完善各项环境管理制度及操作规程，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 2、进一步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营管理和检测监控，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按照江苏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要求，尽快编制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完善预案的备案管理，并定期组织演练，检验预案锻炼队伍。

验收组长: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2018年7月22日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废气、废水部分）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2018年7月22日

验收组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韩守光	徐州翔龙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经理	15760185555	
	成贵平	徐州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厂长	15852009216	
组员	潘立成	徐州市环境监察中心	工程师	13952267996	
	王强	徐州市环境监察中心	工程师	13952267996	
	王红霞	徐州市环境监察中心	工程师	15760185555	
	陈景印	江苏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工程师	15852009216	
	刘立升	江苏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职员	1880561586	

#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松木家具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建设单位：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2018年7月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注册资金 30 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家具设计、生产、销售。公司于 2018 年 2 月委托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环评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3 月取得环评批复贾环项【2018】25 号。

公司为增强环保意识，增强环境保护责任感，对厂区拼板废气、打磨废气进行了有组织收集排放，工程变动情况如下：

### 1、拼板废气

原环评中拼版过程产生的有机废气直接以无组织的形式在车间内排放，实际建设情况，将拼版车间进行全密闭，拼板废气经集气罩收集活性炭处理，最终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 2、打磨粉尘

原环评中打磨粉尘经打磨台旁的风机负压收集后由打磨除尘柜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实际建设过程中打磨柜收集的粉尘最终与拼板车间共用 1 根排气筒，进行有组织排放。

### 3、生活污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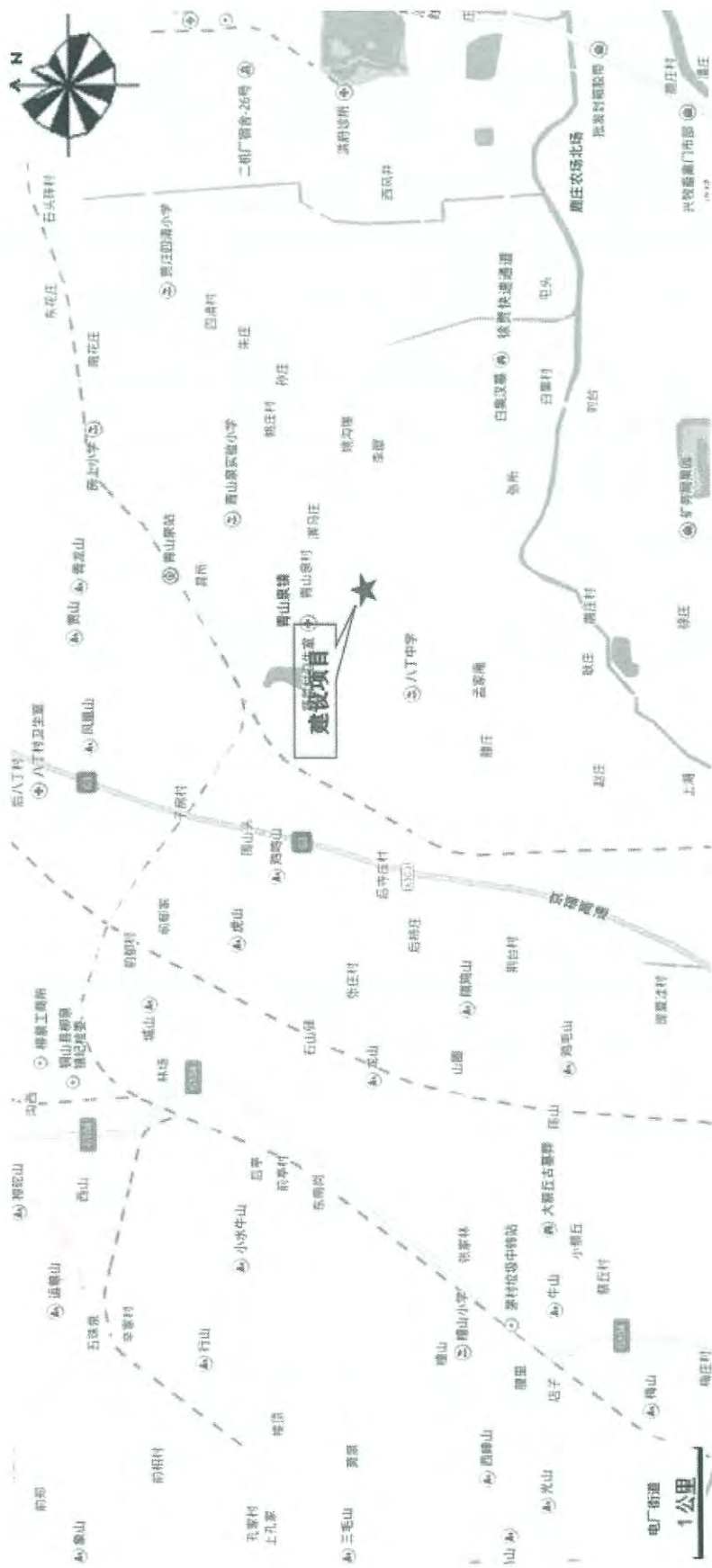
原环评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灌溉，实际建设过程中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根据《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 号文对比分析项目原有环评文件内容及公司的实际建设情况，本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具体说明见第三部分，其他需要说明事项。

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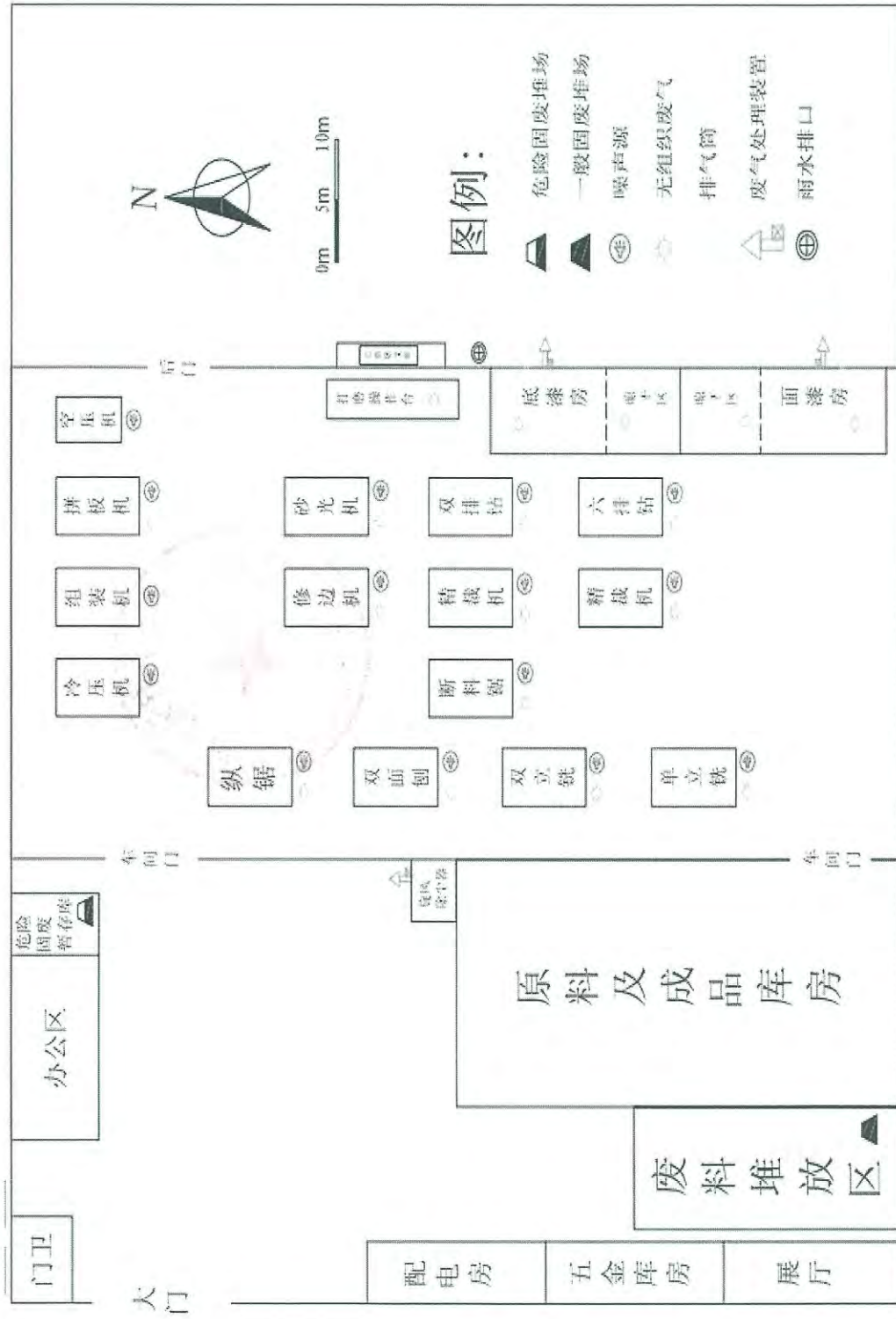
2018 年 7 月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建设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

## 委 托 书

江苏京诚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征求意见稿)有关要求，我单位委托你单位编制徐州市贾汪区康帝雅家具有限公司松木家具制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请贵单位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有关要求与程序，抓紧开展工作！

委托单位（公章）



2018年4月